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  
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6]9417-1 号

---

目 录

|                         |   |
|-------------------------|---|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1 |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 |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贝航科”）《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润贝航科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润贝航科《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润贝航科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润贝航科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润贝航科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6]9417-1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97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4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091.98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308.02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2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6月2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5214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7,308.02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36,320.79万元，本年度使用10,987.23万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已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48,175.41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7,308.02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867.39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22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2025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第一次修订。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等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后,由会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总经理、董事长或者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检查,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当本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在违规情形、重大风险或者内部审计机构没有按前款规定提交检查结果报告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深圳前海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以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与全资子公司、招商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中国银行惠州惠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以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 存放银行                      | 银行账户账号                  | 余额 | 备注  |
|---------------------------|-------------------------|----|-----|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 20000027837000091260071 | -  | 已销户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 73130122000045155       | -  | 已销户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深圳前海分行 | 56020188000027832       | -  | 已销户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          | 44306606513005847435    | -  | 已销户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 4000134919100094064     | -  | 已销户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         | 755917384010604         | -  | 已销户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 637972838959            | -  | 已销户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571920646610008         | -  | 已销户 |
| 合计                        |                         |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 2022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公司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该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元。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



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使用募集资金进行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0 元。

#### （四）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人负责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户及其他相关事项。

2023 年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存入保证金 321.60 万元，相应票据已于 2024 年 6 月到期承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保证金账户余额为 0 元。

#### （五）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情况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实施结项，终止“润贝信息化升级项目”、“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并将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中：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障项目正常实施的基础上，进行精细化成本管控，严格把控项目各个环节，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相关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调整后的投资金额  | 节余金额     | 节余比例  |
|--------------------------------------|-----------|----------|-------|
| 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 13,651.78 | 1,093.59 | 8.01% |
| 合计                                   | 13,651.78 | 1,093.59 |       |

润贝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终止。公司前期购置的智能化仓储管理系统 WMS、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CRM、金蝶云星空工厂 ERP 系统已开始运行。信息化是企业经营中需要持续完善、升级的模块，具体的投资方向后续会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变化，具有不确定性。鉴于公司目前的信息化系统基本能满足现阶段经营管理需求，为了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更大程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集中力量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经审慎评估，公司终止了该项目。

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公司目前已通过自有资金建立了航空精细化工、航空消耗性材料等研发实验室，具备产品初试、小试和中试等不同阶段的配套验证能力和硬件设备，使用的设备、研发内容与本项目有部分重合。此外，公司通过募投项目“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新建了自有的厂房，可以同时作为研发中心使用，无需继续按照原计划在深圳租赁和装修外部经营场所进行研发。目前已投入部分可满足实验室阶段的功能研发测试，为避免重复投资造成资源浪费，该项目公司不再做持续投入。

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终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出现核心产品预浸料民航局适航认证取证困难、关键技术出现攻克障碍等客观情况，同时外部市场竞争加剧，部分竞争对手已具有较成熟的技术开发能力和产能，制程能力和交付的产品已能满足公司目标客户群体的需求，持续投入不利于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经慎重考虑停止继续投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募投项目“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并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总投资额由 26,009.78 万元调整为 15,009.78 万元，调减的 11,000 万元募集资金将用于实施新增项目“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和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子公司增资。公司履行了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见《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



资规模、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4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实施结项，终止“润贝信息化升级项目”、“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并将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12月16日，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履行了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见《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003.01万元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93.71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35214-1号），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内置换完毕，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2日



##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47,308.02      |            | 10,987.23   |           | 项目可行性<br>是否发生重<br>大变化 |                         |               |          |          |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19,848.95      |            | 47,308.02   |           |                       |                         |               |          |          |               |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41.96%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 是              | 24,651.78  | 12,558.19   | -         | 12,558.19             | 100.00                  | -             | 1,479.47 | 否        | 否             |
| 2、润贝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 是              | 3,499.93   | 588.90      | -         | 588.90                | 100.00                  | -             | -        | 不适用      | 是             |
| 3、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是              | 5,556.31   | 711.98      | -         | 711.98                | 100.00                  | -             | -        | 不适用      | 是             |



|                           |  |           |           |           |           |        |    |          |     |   |
|---------------------------|--|-----------|-----------|-----------|-----------|--------|----|----------|-----|---|
| 4、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13,600.00 | 32,046.37 | 10,987.23 | 32,046.37 | 100.00 | -- | --       | 不适用 | 否 |
| 5、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     | 是  | -         | 1,402.58  | -         | 1,402.58  | 100.00 | -- | --       | 不适用 | 是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47,308.02 | 47,308.02 | 10,987.23 | 47,308.02 | -      |    | 1,479.47 |     |   |
| <b>超募资金投向</b>             | 不适用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2024年和2025年实际效益合计2,651.80万元（2025年度的实际效益暂未经审计），占承诺效益的49.84%；该项目未达预计收益主要系受市场变化、航材国产化研发适航取证至量产销售周期较长及公司生产基地的战略调整，募投项目中的飞机货舱侧板及散货舱地板、舱内装饰膜等产品的资本性支出减少，公司在2024年1月和11月发布了相应的募集资金投入调减的公告，具体见本报告“（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公司承诺投入的募集资金由24,651.78万元调减为12,558.19万元，投资规模缩减了49.06%。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详见三、（五）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情况。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详见四、（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详见三、（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详见三、（二）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详见三、（五）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情况。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 营业执照

(副本) (15-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25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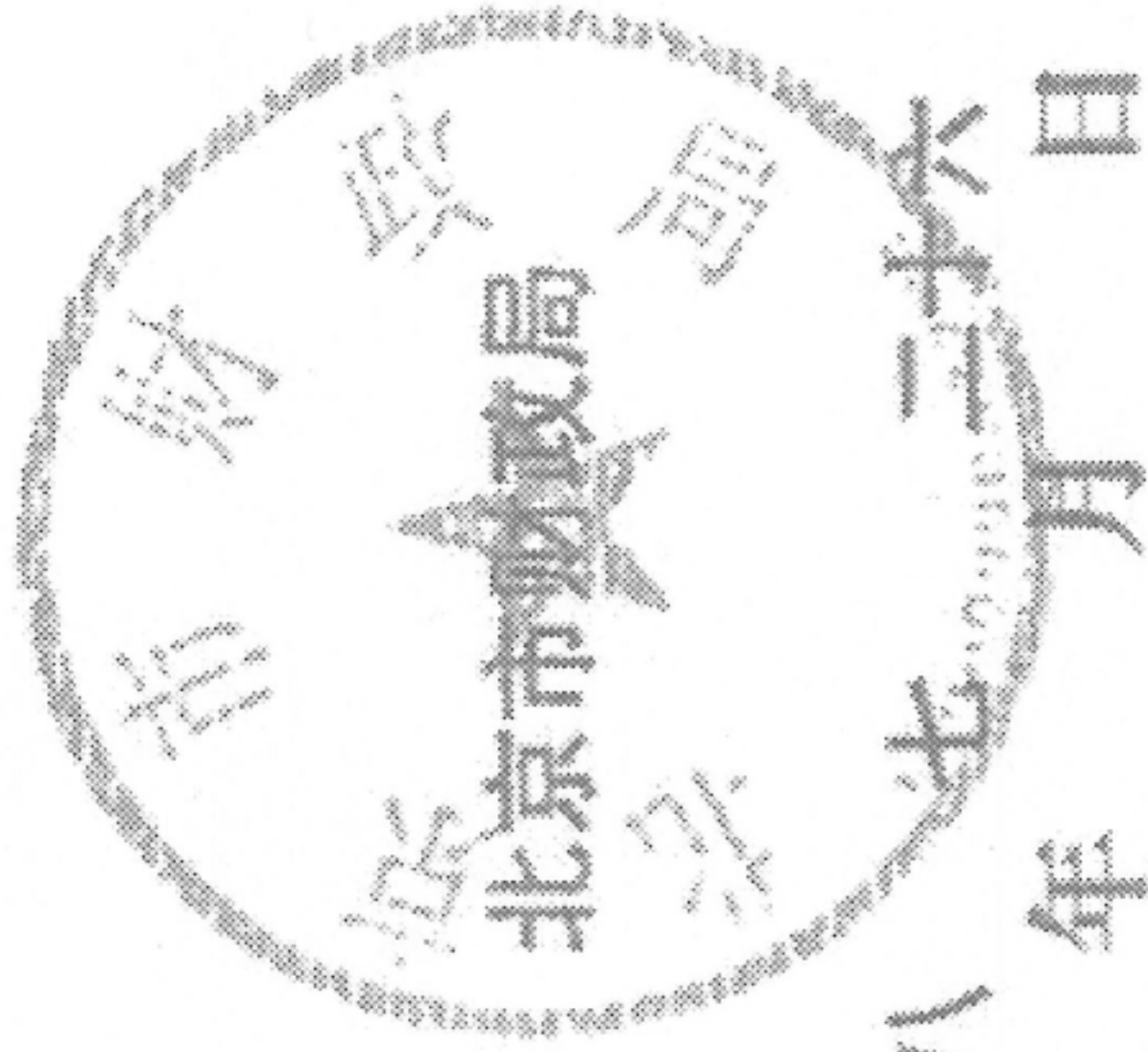


2026 年 03 月 09 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字[2011]0417-1号 报告相关资料, 与原件一致

##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                   |                            |
|-------------------|----------------------------|
| 姓名                | 张磊                         |
| Full name         |                            |
| 性别                | 男                          |
| Sex               |                            |
| 出生日期              | 1985-10-01                 |
| Date of birth     |                            |
| 工作单位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br>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
| Working unit      |                            |
| 身份证号码             | 430122198510044557         |
| Identity card No.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002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0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该资质仅用于天职业字[2026]9417-1号报告材料，与原件一致



姓名 刘昭琦  
 Full name 刘昭琦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6-08-01  
 Date of birth 1996-08-01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52523199608011727  
 Identity card No. 4525231996080117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昭琦 110101500790

证书编号: 110101500790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0790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1 年 03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 /y /m /d



刘昭琦  
 11010150079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该资质仅用于... 与原件一致